#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本公告所载2015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,已经公 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,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 可能存在差异,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一、201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: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152,641,198.96	170,998,465.97	-10.74%
营业利润	18,021,330.98	35,216,191.40	-48.82%
利润总额	40,538,425.68	41,879,747.58	-3.2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	31,756,427.42	30,268,574.10	4.92%
基本每股收益(元)	0.26	0.25	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38%	4.34%	0.04%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972,317,350.81	964,046,412.74	0.8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	750,928,954.64	711,132,027.22	5.60%
股 本	120,000,000	120,000,00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(元)	6.26	5.93	5.56%

注: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。

#### 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,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比较降低48.82%,主要原因:①营业收入减少所致;②增加研发投入,期间费用增长所致。

## 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无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. 经公司现任负责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;
  - 2.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。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22日

